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3%以上股东提请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德豪润达”）董事会于2019年5月14日收到股东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陕国投”）提交的《关于提请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请董事会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提请对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议案》（以下简称“临时提案”）。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对该临时提案进行了审议并作出决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临时提案的主要内容**

陕国投提请公司董事会在2018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提请对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议案》，该议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董事会行使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的职权。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条之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定期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针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根据《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10年10月）第五十三条之规定，公司发现已披露的信息（包括公司发布的公告和媒

体上转载的有关公司的信息)有错误、遗漏或误导时,应及时发布更正公告、补充公告或澄清公告。基于上述规定,德豪润达董事会负有管理包括年度报告在内的信息披露事项的责任,应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得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应当在已披露信息存在错误、遗漏或误导时及时进行更正。但德豪润达董事会未尽到上述职责,特别是德豪润达2018年年度报告并未能正式客观的反应德豪润达的经营状况及财务盈亏情况,主要体现如下:

德豪润达于2019年4月29日公告《关于对2018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公告》,德豪润达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进行了说明,保留意见涉及的相关事项包括:

### 1、未决诉讼事项

Lumileds(原告)指控德豪润达、王冬雷、陈刚毅侵占其商业秘密而提起了诉讼事项,美国加州法院于2018年作出裁决,判决德豪润达向Lumileds赔偿4.5亿人民币,具有形成判断最佳估计数的基础。由于无法获得充足审计证据,会计师认为无法合理估计形成的损失从而计提预计负债。

### 2、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的事项

会计师根据蚌埠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拨付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于2017年确认了1.25亿元的政府补助,公司于2018年收到2500万元政府补助,截至2018年4月29日,上述补贴款中仍有1亿元尚未到账。会计师已向蚌埠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实施函证但未能取得回函,因此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来确定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是否计提充分,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会计师无法确定是否对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 3、LED芯片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德豪润达公司LED芯片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原值445,169.00万元,累计折旧余额121,813.31万元,减值准备余额9,841.91万元,减值准备余额占固定资产原值金额的比例为2.21%。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LED

芯片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专有技术、不能正常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了评估，并根据评估情况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审计过程中，会计师注意到德豪润达LED芯片业务2018年下半年毛利率为负数，产能利用率下降。但会计师未能对上述LED芯片业务相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充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相应地，会计师无法确定是否应对相关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基于上述三个事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其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定是否对上述事项及所涉及的财务报表项目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该事项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就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尽管上述保留意见事项对德豪润达影响重大且未得到妥善解决、并不能真实反映德豪润达的经营状况及财务盈亏状况，但德豪润达董事会仍决定将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有鉴于此，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方现提请股东大会聘请审计机构对德豪润达2018年年报重新进行审计，恳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批准。”

## 二、关于上述临时提案事项的基本过程

1、经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确定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

2、2019年5月9日15:17，公司董秘处收到一份传真，内容是《关于提请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案人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民生证券民生定增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公司董秘处收到传真后，及时将相关函件转给公司董事长、董秘等，并从程序上对函件所涉及的临时提案人资格是否合法合规进行辨识。

公司即时查阅了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载的最新的股东名册即2019年4月30号的股东名册。

经查阅，发现公司的前200名股东中，并没有名为“民生证券民生定增1号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并且持有公司股份 73,664,825 股的相关信息。

3、2019 年 5 月 10 日上午，公司董秘向民生证券的联系人告知股东名册未显示有“民生证券民生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并请民生证券协助提供“民生证券民生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作为德豪润达股东及持股比例的证明文件，以供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及交易所管理规定对提案股东资格进行判断。同日公司董秘处收到民生证券寄来的临时提案的原件。

截止 2019 年 5 月 12 日，公司未收到能够证明临时提案股东资格的文件。

4、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载到最新一期（5 月 10 日）的股东名册，股东名册前 200 名未显示有名称为“民生证券民生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并且持有公司股份 73,664,825 股的相关信息。

5、2019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3，公司董秘收到民生证券联系人以微信方式发来的参加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盖章版），委托人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陕国投·聚宝盆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托人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将《关于提请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议案》作为附件。

6、2019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1:08，公司董秘收到民生证券联系人以微信方式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盖章出具的文件（无出具日期），文件内容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系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之专用证券账户，对应的定向资管产品名称为“民生证券民生定增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持股 3%以上股东陕国投向董事会提交〈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临时提案〉的议案》，会议以 1 票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形成多数意见，陕国投本次提请董事会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提请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议案》的事项未获得董事会通过，《关于提请对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重新审计的议案》不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其他提示

陕国投的临时提案提及：其提请股东大会聘请审计机构对德豪润达2018年年报重新进行审计。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 经查阅当时的投票结果，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对此议案亦投了同意票。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